

证券代码：874847

证券简称：美昱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美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审议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立场，现发表如下事前意见：

1、《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标准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2、《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标准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3、《关于确认2023年至2025年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3-2025 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对公司 2023-2025 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表示认可，并一致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 许喆、张怡

2026 年 4 月 23 日